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30日披露了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阮国斌先生，董事、总经理柯愈胜先生，董事、副总经理石大学先生，董事、副总经理柯尊友先生，财务总监杨帆先生，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陈前炎先生，监事会主席方红斌先生，监事段祥云先生（以下统称“减持计划实施主体”）拟采用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%。其中，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2017年12月31日；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。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主体的减持期间已过半。其中，阮国斌先生已减持1,142,000股，柯愈胜先生已减持500,000股，杨帆先生已减持195,000股（同时减持数量亦过半），陈前炎先生已减持171,100股，（同时减持数量亦过半），方红斌先生已减持51,000股，段祥云先生已减持1,600股，石大学先生、柯尊友先生尚未减持。

一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17年9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1），董事、副总经理阮国斌先生持股5,923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.69%；董事、总经理柯愈胜先生持股3,267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49%；董事、副总

经理石大学先生持股1,48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8%；董事、副总经理柯尊友先生持股1,48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8%；财务总监杨帆先生持股1,48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8%；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陈前炎先生持股1,336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1%；监事会主席方红斌先生持股1,336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1%；监事段祥云先生持股148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7%。

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主体拟采用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%。其中，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至2017年12月31日；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。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（一）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主体的减持期间已过半。其中，阮国斌先生已减持1,142,000股，柯愈胜先生已减持500,000股，杨帆先生已减持195,000股（同时减持数量亦过半），陈前炎先生已减持171,100股（同时减持数量亦过半），方红斌先生已减持51,000股，段祥云先生已减持1,600股，石大学先生、柯尊友先生尚未减持。具体情况见下表：

姓名	职务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
阮国斌	董事、 副总经理	2017年11月7-9日	15.68-16.01	1,142,000	0.52%
柯愈胜	董事、 总经理	2017年11月1日	16.15-16.52	500,000	0.23%
杨帆	财务总监	2017年11月7-30日	13.56-16.13	195,000	0.09%

陈前炎	副总经理、 董事会秘书	2017年11月1-30日	13.61-16.74	171,100	0.08%
方红斌	监事会主席	2017年11月1-16日	15.76-16.33	51,000	0.02%
段祥云	监事	2017年11月1-16日	16.15-16.62	1,600	0.001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主体的持股情况见下表：

姓名	本次减持前 持有数量（股）	本次减持前持有 股份占公司股份 总数比例	本次减持后 持有数量（股）	本次减持后持有 股份占公司股份 总数比例
阮国斌	5,923,500	2.69%	4,781,500	2.17%
柯愈胜	3,267,000	1.49%	2,767,000	1.26%
石大学	1,485,000	0.68%	1,485,000	0.68%
柯尊友	1,485,000	0.68%	1,485,000	0.68%
杨帆	1,485,000	0.68%	1,290,000	0.59%
陈前炎	1,336,500	0.61%	1,165,400	0.53%
方红斌	1,336,500	0.61%	1,285,500	0.58%
段祥云	148,500	0.07%	146,900	0.07%

注：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，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。

（二）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承诺一致。

（三）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减持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1日